

证券代码：839583

证券简称：图南电子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杭州图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制度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制度的主要内容，分章节列示：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明确杭州图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的职责权限，进一步规范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杭州图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订本规则。

第二条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代表股东大会行使监督职权，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进行全面监督；并对董事会及其成员、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防止其滥用职权，侵犯公司、股东及职工的利益。

第三条 监事、监事会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公司应当采取有效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公司董事会、总经理、公司各部门及分支机构应当予以配合，并提供必要的保障，公司任何机构和个人不

得干预或干扰监事和监事会正常行使职权。

第二章 监事会成员

第四条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依照《公司章程》规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第五条 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第六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第七条 每届监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监事辞职应当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不得通过辞职等方式规避其应当承担的职责。

第三章 监事会的职权

第八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一）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二）检查公司财务；
- （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四）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五）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六）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七）依照《公司法》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八）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九）监事会发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法规、北交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业务规则或者《公司章程》的，应当履行监督职责，向董事会通报或者向股东大会报告，也可以直接向北交所报告。

（十）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

（十一）监事发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北交所业务规则、《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行为，已经或者可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的，应当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报告，提请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十二）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监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

第九条 监事会主席行使下列职权：

（一） 召集并主持监事会会议；

（二） 督促、检查监事会决议的执行和落实；

（三） 代表监事会向股东大会作报告；

（四） 在监事会闭会期间，根据监事会已通过的决议，在授权范围内签署监事会重要文件；

（五） 监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十条 监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诚信和勤勉的义务，维护公司利益。当其自身的利益与公司 and 股东的利益相冲突时，应当以公司和股东的最大利益为行为准则。

第四章 监事会会议的召集与通知

第十一条 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

第十二条 定期会议应当每六个月召开一次，并应提前 10 日通知全体监事。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并应提前 5 日通知全体监事。

第十三条 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负责召集；监事会主席因特殊原因不能履行职务时，由其余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负责召集会议。

第十四条 召开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可采用直接送达或传真、挂号邮寄、电子邮件等形式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形式，提前将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议题及表决事项等书面通知各监事。因故不能到会的监事，可提出书面的意见书和表决，也可书面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发表意见和表决，但应在委托书中载明委托理由和权限。无故缺席，且不提书面意见和书面表决的，视其弃权。

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口头或者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若出现特殊情况，需要监事会即刻作出决议的，为公司利益之目的，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可以不受本议事规则规定的通知方式、通知时限的限制。

第十五条 监事会会议通知应当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 （一）举行会议的日期、地点和会议期限；
- （二）事由及议题；
- （三）发出通知的日期。

第五章 监事会会议的召开

第十六条 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的，适用本规则第十三条之规定。

第十七条 监事会会议应由过半数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相关监事拒不出席或者怠于出席会议导致无法满足会议召开的最低人数要求的，其他监事可向股东大会提议撤换。

第十八条 董事会秘书应当列席监事会会议。必要时，监事会可以要求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及外部审计人员等列席监事会会议，回答所关注的问题。

第十九条 监事会会议应当以现场方式召开为原则。

紧急情况下，监事会会议可以视频、电话、传真或者电子邮件表决等方式召开，但监事会会议召集人（会议主持人）应当向与会监事说明具体的紧急情况。监事会会议也可以采取现场与其他方式同时进行的方式召开。非以现场方式召开的，以视频显示在场的监事、在电话会议中发表意见的监事、规定期限内实际收到传真或者电子邮件等有效表决票，或者监事后提交的曾参加会议的书面确认函等计算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

第六章 监事会会议的表决

第二十条 会议主持人应当提请与会监事对各项提案发表明确的意见。

第二十一条 监事会对所有列入议事日程的提案应当进行逐项表决，不得以任何理由搁置或不予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应以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对事项作出决议。

第二十二条 监事会决议采用举手表决或记名投票表决。每名监事有一票表决权。

第二十三条 监事会的表决分同意、反对和弃权。与会监事应当从上述意向中选择其一，未做选择或者同时选择两个以上意向的，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该监事重新选择，拒不选择的，视为弃权；中途离开会场不回而未做选择的，视为弃权。

第二十四条 临时会议在保障监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传真方式或其他通讯方式进行表决，并由参会监事签字。

第七章 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第二十五条 监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通过后方为有效。

第二十六条 监事会会议应当由专人负责会议记录。

第二十七条 监事会会议记录应当真实、完整、准确。监事会会议记录包括

以下内容：

- （一）会议届次和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 （二）会议通知的发出情况（时间和方式）；
- （三）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
- （四）会议出席情况（亲自出席、受托出席和缺席的监事姓名和人数统计、缺席的理由等）；
- （五）会议审议的提案、每位监事对有关事项的发言要点和主要意见、对提案的表决意向；
- （六）每项提案的表决方式和表决结果（说明具体的同意、反对、弃权票数）；
- （七）与会监事认为应当记载的其他事项。

第二十八条 与会监事和记录人应当对会议记录进行签字确认。监事对会议记录有不同意见的，可以在签字时作出书面说明。必要时，应当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也可以发表公开声明。

监事既不按前款规定进行签字确认，又不对其不同意见作出书面说明或者向监管部门报告、发表公开声明的，视为完全同意会议记录的内容。

第二十九条 监事会会议档案，包括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会议签到簿、表决票、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会议记录、决议公告等作为公司档案应一并予以保存，保存期限为10年。在公司经营期间内，任何人不得毁损和涂改。

第八章 附则

第三十条 本规则未尽事宜，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北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本规则与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北交所业务规则或《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一致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北交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执行。

第三十一条 在本规则中，“以上”、“内”包括本数；“过”，不含本数。

第三十二条 本规则依据实际情况变化需要重新修订时，由监事会审定后提

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三十三条 本规则由公司监事会负责解释。

第三十四条 本议事规则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生效实施。

杭州图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